

公司代码：688166

公司简称：博瑞医药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6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2,469,516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363,461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422,106,05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522,181.28元（含税）。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瑞医药	688166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楠	宋婧妍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电话	0512-62620988	0512-62620988
传真	0512-62551799	0512-62551799
电子信箱	IR@bright-gene.com	IR@bright-gen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参与国际竞争的创新型制药企业。公司依靠研发驱动，聚焦于首仿、难仿、特色原料药、复杂制剂和原创性新药，持续打造高技术壁垒，致力于满足全球患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贯彻执行原料药与制剂一体，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并重的业务体系。

1、原料药与制剂一体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覆盖抗病毒、抗真菌、免疫抑制、呼吸系统、抗肿瘤及代谢等治疗领域，其中抗病毒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恩替卡韦、奥司他韦等，抗真菌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泊沙康唑等，免疫抑制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依维莫司、吡美莫司等，呼吸系统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布地奈德、沙美特罗替卡松及噻托溴铵等，抗肿瘤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艾立布林、芦比替定等，代谢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创新药 BGM0504 等。

公司以特色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为起点，在做大做强特色原料药产业的同时，不断向下游制剂领域延伸，贯通了从“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的全产业链，先后取得

了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磷酸奥司他韦胶囊、阿加曲班注射液、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注射用伏立康唑、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等药品批件，另有一系列制剂产品在审评中。同时，不断推进包括铁剂和吸入剂在内的复杂制剂产品梯队建设，打造新增长曲线。

公司结合对应制剂产品自身特点及市场格局，制订并采取了多元化的营销策略：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参与国家仿制药集采提升制剂产品的医院覆盖率，公司的卡前列素氨丁三醇注射液已在第十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拟中标，本次拟中选的品种签订购销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上述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各级代理商的建设与管理，发展并加强产品的渠道覆盖，最大化发挥公司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不断提高面对流感等疾病的突发用药需求的快速供应能力；对于具有较高技术壁垒的复杂制剂和创新制剂产品，公司将结合产品研发或上市申请的进度加速推进并开展自营团队的搭建，最终形成以集采直供、招商代理和自营推广为特点的组合营销推广模式。公司的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主要采用招商的模式与销售伙伴合作，同时自身有学术团队配合经销商进行学术推广。

2、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

公司凭借自身在微生物发酵、药械组合、药物靶向递送等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建立了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多手性药物技术平台、非生物大分子技术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技术平台等核心药物研发技术平台。

公司业务在上述药物研发技术平台上沿着两条主线发展：（1）在仿制药领域，公司实现了一系列市场相对稀缺、技术难度较高的药物的仿制，现已掌握了包括恩替卡韦、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泊沙康唑、依维莫司及磺达肝癸钠在内的四十多种高端药物的生产核心技术，公司在国内已获得多个制剂产品的生产批件，并实现制剂产品的商业化销售。（2）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公司将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孵化独特的、短期内难以仿制的、具有高度差异化和较大临床价值及商业价值的产品。公司将根据战略布局及产品情况，灵活选择自主申报或寻求合作伙伴的方式将产品最终推进至上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自主研发的多肽类降糖药 BGM0504 注射液目前在国内处于临床Ⅲ期试验阶段。

3、积极参与全球竞争

公司积极参与全球竞争，不断完善多维度立体化的全球市场布局。公司的药品生产体系通过了中国、美国、欧盟、日本和韩国的官方 GMP 认证，产品覆盖了中国、欧盟、美国、日韩以及其他“一带一路”国家或地区。

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多个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已经在美欧日韩等主要的国际规范市场国家和中国进行了 DMF 注册并获得了客户的引用，公司的产品在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实现了销售，部分产品帮助客户在特定市场上实现了首仿上市；亦有部分在研产品通过技术授权实现收入。

公司积极布局全球化和完善产业链，通过海外投资建厂的形式为印尼提供本土生产的原料药和制剂，同时希望立足印尼，辐射东南亚和穆斯林地区的广阔市场；此外，公司积极跟踪全球前沿科技，投资具有潜力的创新型科技公司，为未来的创新药管线布局。

2.2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日常物资采购主要包括前端中间体、基础原物料（包括溶剂、纯化用填料等）、辅料、产品包装物、能源等。为提高生产效率、及时响应客户订单，对于部分纳入 GMP 管理的起始物料之前的前端中间体以委外加工的形式由第三方完成，公司负责质量控制及技术支持。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涵盖采购申请、采购审批、采购询价、合同签订、货物交付、货物验收等各个环节。公司和各子公司的需求部门根据自身需求情况确定物资采购计划，填制采购申请单，经项目负责人或部门负责人审批后交采购仓储部进行询价和供应商选择，并负责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物料到货后经公司质量部检验合格后办理物料入库，填写入库单，并经仓管人员签字确认。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政策，到付款节点后由采购仓储部填制付款申请单，经采购仓储部经理、分管采购副总签字后向财务部请款，财务负责人、出纳签字后支付相关款项。

2、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

公司销售的中间体、原料药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生产过程设置了符合 GMP 管理规范的生产质量体系。从起始物料到最终原料药的生产过程均符合 GMP 要求，通常由公司自主完成。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且涉及中间体、原料药各个环节，公司产品生产采取弹性安排，按照产品销售订单以及市场近期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

（2）外协生产

对于合成环节相对前端，工艺难度较小，技术保密性要求较低或客户对质量要求相对较低的前端中间体产品，公司一般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3、营销管理模式

对于境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拓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并辅以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公司销售部门通过行业专业展会、网络推广、直接拜访、代理商推广等方式接触客户并进行初步的接洽；达成合作意向后，邀请客户对公司进行考察和质量审计，提供检测样品并与客户讨论交流技术方案；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后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对于部分国外市场，公司也会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寻求在当地有客户渠道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协助开发国际市场。

对于境内业务，由于公司产品质量水平较高，且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对于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公司一般自主开发国内制药企业客户，为其提供研发技术服务或者产品供应，对于制剂产品，公司逐步组建专业销售团队，通过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并尝试多模式开展营销。

公司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会定期向客户提供新开发产品资料，同时及时与客户交流掌握其新产品需求，以促进双方稳定、持续的业务合作。

4、盈利模式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从事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业务，凭借自身在药物晶型、合成工艺路线、制剂处方技术等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建立了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多手性药物技术平台、非生物大分子技术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技术平台等核心药物研发技术平台，形成了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向下游客户直接销售、技术转让以及与下游客户合作开发制剂产品并获得销售分成等多元化的盈利模式，并进一步向制剂产品开发领域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模式具体包括：（1）相关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生产、销售；（2）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3）下游客户产品销售权益分成。

（1）相关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生产及销售

公司通过针对性开展市场调研，选择技术壁垒高、市场需求刚性的药物进行自主研发，贯通“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全链条。在产品链条不同阶段，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及市场需求，灵活选择自主申报制剂产品策略或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

在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生产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产品注册进度启动公司中间体或原料药注册申请程序，通过同步注册申请而发展成为其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在此阶段，客户采购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研发过程工艺研究和方法研究，公司对其销售具有数量少但价格高的特点。待客户的制剂产品获批上市后，在下游客户将此种药品推动至上市销售阶段，其对公司中间体或原料药的采购规模开始放量，采购价格较前期有所下降。但由于公司生产的中间体和原料药化工合成门槛较高，工艺难度较大，同等质量级别的供应商较为稀缺，且公司产品在客户产品生产注册阶段即开始同步进行注册申请，形成较强的协同联动效应。因此部分客户在前期研发阶段即与公司达成协议，待客户制剂产品上市后，公司即成为该制剂关键中间体和原料药的供应商。与此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与生产制剂产品，并独立进行药品生产批件的申请、注册，结合对应制剂产品自身特点及市场格局，已制订并采取了多元化的营销策略。

（2）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公司的技术转让业务具有在未接受客户委托的情况下，自主立项并研究开发后将技术成果进行转让的特征，在研发达到特定阶段后，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和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状况，灵活选择商业化策略，将部分产品以技术转让或技术服务的形式与下游客户进行合作，指导客户完成独立的研发流程、协助客户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和生产批件等，根据双方事先约定的阶段性工作的完成情况收取报酬，并通过上述合作加速相关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同时带动公司中间体和原料药的销售。

（3）下游客户产品销售权益分成

凭借研发技术优势，公司在制药产业链中拥有较强的话语权，公司与部分客户约定由公司提供原料药技术支持的制剂产品上市销售后，公司可按照一定方式和比例享受客户制剂销售的利润分成。与国际大型药企进行制剂收益分成的模式体现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技术地位，在国内企业中较为少见。

2.3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 C27）。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社会医疗卫生支出持续增加以及医药研发投入的不断增长，全球医药产业的市场规模稳定增长。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全球医

药市场规模 2022 年达到 14,950 亿美元，并且预计 2030 年将增至 20,908 亿美元。除了领先的市场规模，美国和中国的医药市场相较于世界其它地区均显示出较高的增速，主要驱动因素包括：医药需求的增长、专利药物的不断获批上市以及 CRO 市场的快速发展。全球医药市场中，美国占据世界领先地位，中国位居第二，预计到 2030 年，美国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8,158 亿美元，中国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26,245 亿人民币；但中国的人均药品消费依然较低，增长空间巨大，2022 年，中国人均医药支出为 163.60 美元，美国人均医药支出为 1,745.30 美元，是中国的 10.70 倍。

在仿制药领域，2013-2030 年间，全球药品中共有 1,666 个化合物专利到期，根据 Evaluate Pharma 统计，2020-2024 年间，具有到期风险的专利药呈现急剧增加的趋势，合计市场规模达 1590 亿美元，大批世界级畅销专利药相继到期为国际通用市场的繁荣提供了强大原动力，同时伴随慢性病、糖尿病和心血管疾病的患病率不断上升，老年人口不断增加，医疗保健支出不断增加，均促进着仿制药市场的发展。沙利文数据显示，2019 年至 2023 年，全球仿制药及生物类似药的市场规模以 1.4% 的复合增长率从 4,367 亿美元扩大至 4,620 亿美元，未来增长趋势将延续，预计 2026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5,355 和 6,000 亿美元。就仿制药发展阶段而言，我国仿制药产业将迈入“质量+”新时代。近年来国家医药卫生改革及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政策频出，对行业的发展生态、市场竞争格局、企业发展模式等都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变化，越来越多药品生产企业走上重创新、重质量的发展新路。高壁垒仿制药高端制剂研发的布局、严格的质量和成本控制、首仿药的开发能力是核心竞争优势，有实力的药企通过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增加市场竞争优势，并布局高技术壁垒产品，带动仿制药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产业格局进一步优化。与此同时，伴随医保谈判和带量采购政策的深化带来医药行业产品价格“双内卷”，越来越多的国产药企也将目光投向海外市场。质优价宜、技术壁垒高的仿制药是国际化的良好契机，具备这些能力的药企也将全球市场拥有可观的获利空间。

在创新药领域，就临床需求而言，仍有大量疾病亟待药物治疗手段的突破或更新。据 Frost & Sullivan 研究显示，在疾病领域，肿瘤及消化系统疾病平稳发展，免疫系统、神经系统及生殖系统疾病领域热度提升，研发靶点中 GLP-1RA 热度最高。GLP-1RA 目前主要用于治疗二型糖尿病（T2DM）及减重。灼识咨询数据显示，中国 T2DM 药物市场预期将由 2022 年的人民币 534 亿元增长至 2032 年的人民币 1,098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7.5%。GLP-1RA 已在国际市场上取得显著认可，市场份额超过胰岛素，成为 2023 年全球应用最广泛的 T2DM 治疗药物。GLP-1RA 在中国也显示出巨大潜力，灼识咨询数据显示，中国 T2DM GLP-1RA 的市场规模由 2018 年的人民币 7 亿元扩大至 2022 年的人民币 6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69.7%，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至人民币

66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7.1%。世界肥胖联盟发布的《2023 世界肥胖地图》中针对全球超重或肥胖的估计数据表明，在年龄大于 5 岁的人群中，2020 年全球肥胖或超重的人数为 26 亿人，到 2035 年，该数字预计会超过 40 亿人，即占比从 2020 年的 38% 增加到 2035 年的超 50%。预计到 2035 年，肥胖的患病率从 2020 年的 14% 上升至 2035 年的 24%，人数将达到近 20 亿。灼识咨询数据显示，中国超重及肥胖人口已由 2018 年的 2.13 亿人上升至 2022 年的 2.59 亿人，预计到 2032 年将达到 3.3 亿人。超重与肥胖问题与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心脑血管疾病以及部分癌症均有关系，是这些慢性病的重要危险因素。面对这一重大公共卫生问题，16 部门联合启动“体重管理年”3 年行动，旨在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加强慢性病防治。此外，GLP-1 及其类似物还被证实在肾脏保护、促进学习记忆和神经保护、血脂代谢调节等方面显示出有益的药理作用，在非酒精性脂肪肝炎（NASH）、阻塞性睡眠呼吸暂停（OSA）和阿尔兹海默症（AD）领域也存在较强的治疗潜力。我国创新药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近年来一系列鼓励医药产业创新转型的政策频出，旨在提高创新药在产品结构中的比重，提升技术创新对产业增长的贡献率，为创新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2024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同月，国家药监局出台《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试点工作方案》；2024 年 10 月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出台《关于对创新药以及经沟通交流确认可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和附条件批准程序的品种开展受理靠前服务的通知》，这些政策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

医药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自主研发能力是医药制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医药行业涵盖了实验室研究、中试和生产过程，并具有跨专业应用、多技术融会、技术更新快等特点。因而医药行业对企业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经验积累等综合素质有很高的要求，缺乏相应积累的公司很难在短时间具备适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技术水平。此外，商业化能力是医药制造企业不可或缺的发展要素，规范市场对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均有较高的审批要求。以中国为例，仿制药从研发至商业化生产完整的流程大致需要经历生产工艺研究、放大研究、验证批生产、临床试验、现场核查、申报生产等多个阶段。创新药的研发，一般要经历化合物的发现、早期开发、临床前研究、IND 申报、临床 1 期试验、临床 2 期试验、临床 3 期试验、NDA 申报等多个阶段。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最具实力的化学药物合成与生产技术平台之一，同时也是全球规范市场高端化学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市场竞争者之一，多项药物合成技术实力处于全球先进水平，多个已上市产品在区域规范市场同仿制药的竞争产品较少。公司在全球化学药物市场竞争力突出，由高难度的核心技术平台驱动，已实现从“原料药起始物→cGMP 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产品”的

全产业链覆盖，具备为全球客户提供仿制药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的能力，也建立了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一体化自主开发能力。凭借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和良好的产品质量，公司获得了客户的广泛和高度认可。公司拓展并维护了一批有影响力的客户，并建立起长期的紧密合作关系。

在全球范围内，公司与以色列梯瓦制药（Teva）、美国 Viatris、日本日医工、日本明治、印度西普拉（Cipla）、印度太阳制药（Sun）、印度卡迪拉（Cadila）、韩国 Penmix、荷兰帝斯曼（DSM）、印度卢平（Lupin）、日本安斯泰来（Astellas）、英国 hikma、德国费森尤斯（Fresenius kab）和加拿大 Apotex 等全球知名的仿制药和原料药巨头企业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在国内与恒瑞医药、正大天晴、华东医药、扬子江药业、齐鲁制药、豪森药业、石药集团、华海药业等大型医药企业均有商业合作。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快，健康中国建设全面推进，居民健康消费升级，要求医药工业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实现供应链稳定可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多层次的健康需求。

国家支持药品研发创新，明确医药产业链短板和支持重点，引导支持企业突破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提升医药产业链配套水平和供应保障能力。持续推进优先审评审批工作。健全新药价格形成机制。持续推进基本药物优先配备使用。加强短缺药品协同监测预警和分级应对。探索完善药品流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药品流通行业创新发展。深化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在不少于 70% 的统筹地区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或按病种分值（DIP）付费改革。

新技术方面，在我国创新药物研发管线快速增长的背景下，数智化技术在提高药物研发成功率、缩短药物研发时间、优化药物疗效等方面的运用将逐步提升。人工智能（AI）在医药行业的应用愈发广泛，从药物发现、临床试验设计到患者护理，AI 技术正在带来一场革命。AI 能够通过分析大量数据，识别成功率更高的候选药物，优化临床试验设计，降低研发成本。

此外，其他新技术也在推动着行业的转型升级，基因编辑技术用于治疗遗传性疾病和癌症，显著提升了药物研发的精准度和效率；纳米技术用于药物递送系统，提高药物的靶向性和生物利用度；3D 打印技术用于定制化药物制剂和医疗器械的制造等。

新产业方面，细胞治疗（如干细胞疗法）和基因治疗成为新兴领域，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基于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的精准诊断和治疗技术快速发展；通过互联网、物联网和 AI 技术，远程医疗、健康监测等正在快速发展；利用工程化手段设计和合成生物系统，带来药物生产和环境保护的颠覆性变革。

新业态方面，在线问诊、电子处方、药品配送等新模式改变了传统医疗服务模式，“互联网+”医疗正在为患者和医护人员带来前所未有的便捷与高效；药品线上销售和配送模式快速展，提升了药品可及性；研发和生产外包服务成为行业重要业态，提高了效率和灵活性；医疗大数据平台通过整合医疗数据，可以提供疾病预测、药物研发支持等服务。

新模式方面，从单一药品销售转向提供全病程管理服务，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模式逐渐成为主流，患者体验将得到明显提升；药企与科研机构、初创公司合作，共享资源和技术，加速创新；按疗效付费模式使得药品支付与治疗效果挂钩，降低患者和医保的经济风险；通过自动化和数字化技术实现智能化生产，提升效率和质量。

（2）未来发展趋势

以创新为驱动、以临床价值为导向，赋能药企持续创造价值。国家提出将大力推动创新产品研发，推动企业围绕尚未满足的临床需求，加大投入力度，开展创新产品的开发。支持企业立足本土资源和优势，面向全球市场，紧盯新靶点、新机制药物开展研发布局，积极引领创新。在化学药领域，重点发展针对肿瘤、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心血管疾病、糖尿病、肝炎、呼吸系统疾病、耐药微生物感染等重大临床需求，以及罕见病治疗需求，具有新靶点、新机制的化学新药。在抗体药物领域，重点发展针对肿瘤、免疫类疾病、病毒感染、高血脂等疾病的新型抗体药物，新一代免疫检测点调节药物，多功能抗体、G 蛋白偶联受体（GPCR）抗体、抗体偶联药物（ADC），发展抗体与其它药物的联用疗法。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综合防治能力，强化预防、早期筛查和综合干预，逐步将符合条件的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按规定纳入诊疗常规。

稳定可控、安全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基础，其重要性日益突出。国家鼓励进一步开发应用先进制造技术和装备，提升关键核心竞争力，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不断强化体系化制造优势。巩固原料药制造优势，加快发展一批市场潜力大、技术门槛高的特色原料药新品种以及核酸、多肽等新产品类型，大力发展专利药原料药合同生产业务，促进原料药产业向更高价值链延伸。依托原料药基础，打造“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总资产	5,164,346,157.48	5,031,831,375.92	2.63	4,661,272,24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4,647,560.62	2,368,615,404.00	1.10	2,191,643,269.63
营业收入	1,282,551,614.50	1,179,517,532.47	8.74	1,017,331,48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166,937.36	202,466,024.77	-6.57	239,623,17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507,497.62	186,312,666.28	-3.12	213,638,32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59,317.10	194,765,466.05	26.08	311,259,08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7	8.84	减少1.07个百分点	1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5	0.48	-6.25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5	0.48	-6.25	0.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31	21.08	增加3.23个百分点	2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0,133,145.78	317,555,301.21	319,137,248.68	305,725,91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69,918.71	42,294,815.55	71,044,018.70	11,758,18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214,448.31	41,021,761.71	68,389,623.86	6,881,66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61,770.92	2,758,578.20	-31,630,647.09	125,969,615.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 (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袁建栋	0	113,535,123	26.87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26,801,844	6.34	0	无	0	其他
钟伟芳	0	22,543,669	5.3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 基金 (有限合伙)	0	18,612,863	4.41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优势企 业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3,550,000	10,500,000	2.49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徐敏	3,456,578	3,456,578	0.82	0	未知	不适用	境内自然 人
郭明云	3,152,237	3,152,237	0.75	0	未知	不适用	境内自然 人
杭州茗嘉一期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85,000	2,976,051	0.7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博时上 证科创板 100 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0,145	2,947,944	0.7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宁波梅山保税 港区红杉智盛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503,345	2,594,266	0.61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建栋持有公司 26.87%的股份；钟伟芳持有公司 5.34%的股份，且持有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72%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34%的股份。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255.16 万元，同比增长 8.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16.69 万元，同比减少 6.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50.75 万元，同比减少 3.1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